

深夜，辅警马世豪纵身一跃跳桥救人

本报讯（记者 吴彩华）“如果当时再慢一会，这个人肯定就没了。特别庆幸，我和同事救回了一条生命。”6月25日，回忆起自己从5米高的大桥上跳入水中救人，银川市公安局金凤区分局贺兰山中路派出所辅警马世豪依然心有余悸。

“喂，110吗？这里有人落水了……”6月21日凌晨2时许，一个电话打进贺兰山中路派出所110接警台，报警的女子情绪激动，边说边哭。接警后，值班民警化刚带领辅警马世豪、王嘉琦立即携带救生设备赶往事发现场。

出警途中，经与报警人联系了解得知，落水男子是她哥哥，患有抑郁症，当日向她表达出轻生的念头，哥哥走出家门后，她便一直在身后悄悄跟着，孰料哥哥竟从桥上跳入阅海湖。

出警民辅警到达位于贺兰山路与尹家渠

街交叉口的大桥后，由于天色黑暗，无法第一时间锁定落水男子的位置。“找到人了！”民辅警沿着桥面紧张搜索，最后在大桥东侧发现了落水男子，此时男子正在水里挣扎，眼看就要被水淹没，十分危险。马世豪立即将救生圈扔到落水男子身旁，但由于该男子在水中待了太久，已经没有力气自行将救生圈套上。

情急之下，马世豪毫不犹豫绑上救生绳从5米高的桥面一跃而下跳进水中营救，同事化刚、王嘉琦紧紧抓住救生绳并指挥现场救援。“我会游泳，入水后发现水很深，探不到底，我快速游到落水者身边，一番周折后给他套上救生圈，之后又在救生圈上系上救生绳。当时我已经筋疲力尽，幸好在同事和消防队员的配合帮助下，落水男子被成功搭救。”马世豪说。

上岸后的马世豪瘫坐在地上，过度的疲惫让他犯恶心，身体不停发抖，腿部更是失去了



营救现场。警方供图

知觉。经过医生检查，系失温现象。同事们帮他揉搓了40分钟，马世豪的腿部才慢慢恢复知觉。因救援及时，落水者并无大碍。

七旬老人凉亭昏迷

好心路人和保安接力心肺复苏

本报讯（记者 倪会智）6月22日14时30分左右，银川市金凤区湖畔嘉苑社区福瑞苑小区一座凉亭下，一位老人突然晕倒在地，幸亏有好心人相助，老人被紧急赶来的120送到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心脑血管病医院救治。

家住福瑞苑小区的瞿朝荣是见证人之一。他告诉记者，当日14时30分左右，他和牌友在距离凉亭约10米处的阴凉处打牌，突然过来一位穿着淡紫色T恤的男士向他们求助，称其路过凉亭时，发现一位老人躺在地上，姿势奇怪，表情痛苦，希望大家一起过去看看。大家一起赶到凉亭处，“老汉躺在地上，双手和双脚弯曲，脸色发白。我在颈动脉处和鼻子下试了试，感觉不到气息。”瞿朝荣介绍。

见状，大家立即拨打120和110。在电话中，急救中心工作人员指挥大家先将老人的

身体姿势调整为平躺，并要求立刻为老人进行心肺复苏按压。“我们几个老人都不会做，只有那位年轻的男士会做，他跪在地上不停地做着按压，后来，小区的保安过来替换他做心肺复苏。天气热，两人轮流做，大汗淋漓。”瞿朝荣回忆。120医护人员赶到后，又给老人实施了专业抢救，老人慢慢苏醒过来，有了微弱呼吸，这才将老人送往医院救治。从老人随身携带的身份证看，他今年72岁。

20时左右，记者拨通了这位穿着淡紫色T恤男士的电话。他叫马立冰，生于1974年，是自治区老龄健康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住在福瑞苑小区附近。他介绍，当时穿过小区外出办事，看到老人躺在凉亭处，“开始以为是乘凉，但是走近一看，姿势不对，就赶紧找人过来看看。因为工作需要，我也接受过五六次心肺复苏的培训，但是给真人做还是第一次，当时心里还忐忑的。”马立冰说。

“怪鸟”受伤跌落水渠被救 原是国家“三有”保护 动物大麻鳽



受伤的大麻鳽。石月江 摄

本报讯（记者 吴彩华）6月24日，石嘴山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红果子派出所民警及时救助了一只国家“三有”保护动物大麻鳽（jian），并将其送至宁夏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当日17时许，红果子派出所社区民警在礼和乡巡逻时，看到路边水渠里有一只长相奇特的鸟在扑腾，却一直飞不起来。民警急忙停车将鸟从水中捞起。这只“怪鸟”体长50厘米左右，通体羽毛呈黄褐色带黑褐色斑点，颈短、眼小，黄褐色的嘴粗而尖，脚粗壮呈黄绿色，左腿和右翅膀有明显的受伤痕迹。民警当即与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取得联系，并先将其带回单位。

据管理局工作人员介绍，这只受伤的鸟是大麻鳽，通常栖息于山地丘陵和山脚平原地带的河流、湖泊、池塘边的芦苇丛，主要以鱼、虾、蟹、螺、水生昆虫等为食。大麻鳽是2000年被列入《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的“三有”野生动物。

胆大包天！

7人组团贺兰山中盗掘300公斤古币贩卖

本报讯（记者 方海鹰）6月25日，记者获悉，贺兰县公安局成功破获自治区公安厅挂牌督办的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倒卖文物案件各一起，抓获犯罪嫌疑人7名，追回宋代古钱币300余公斤。

5月11日，贺兰县公安局接到同心县公安局移交的线索，有嫌疑人在同心县进行大量古钱币交易。经了解，这些古钱币是从贺兰山自然保护区内挖出的，此案事关文物安全，贺兰县公安局立即组织刑侦人员赶赴同心县，将倒卖古钱币的3人抓获，当场扣押涉案古钱币300余公斤。

经过初审，警方获悉，今年五一期间，李某某、袁某某等人携带作案工具，进入未开放的贺兰山自然资源保护区内，盗挖宋代古钱币300余公斤，运至同心贩卖。但除了被抓的3人外，还有4人未进入警方视野。贺兰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于5月12日在银川市兴庆区、中卫市海原县抓获参与盗掘的马

某、李某等3人。5月13日，嫌疑人徐某到贺兰县公安局自首。同时，现场勘查的民警经过12小时跋涉，最终确定盗掘古钱币的位置，发现了两个盗洞。

6月15日，经贺兰县人民检察院批准，7人被执行逮捕。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追回的宋代古钱币。警方供图